・新聞學研究・　第一六六期
2026 年 1 月　頁 1-40　研究論文

# 言論管制與文化冷戰之外：香港刊物《新聞天地》的對臺跨境傳播（1949-1960）*

林果顯**

投稿日期：2025 年 7 月 29 日；接受刊登日期：2025 年 10 月 15 日。

* 本文為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1950 年代香港報刊的輸入與宣傳操作：《香港時報》、《新聞天地》與《自由人》的對臺跨境傳播」（MOST 111-2410-H-004-159-MY3）研究成果之一，初稿曾發表於國史館主辦「多元史料的交光互影—戰後臺灣史研究新階段學術討論會」（2023 年 12 月 17 日），承蒙主持人暨評論人林元輝教授愷切提點，復承兩位匿名審查人的細緻意見，得以讓《新聞天地》放置於更為真實生動的歷史場景，獲益良多，謹此特致謝忱。

** 林果顯為國立政治大學台灣史研究所副教授，e-mail: yesfruity@gmail.com。

本文引述格式：
林果顯（2026）。〈言論管制與文化冷戰之外：香港刊物《新聞天地》的對臺跨境傳播（1949-1960）〉，《新聞學研究》，166，1-40。https://doi.org/10.30386/MCR.202601.0001

# 《摘要》

本文的主要目的，在於透過香港刊物《新聞天地》，探索中華民國政府來臺初期香港媒體在臺灣的特殊影響性。1949 年之後，政府嚴格管控外來危險訊息流入臺灣，然而，基於培植與拉攏海外反共勢力，政府大量地進口香港出版品。為了在海外生存，這些刊物不受限於臺灣的言論尺度，使得臺灣讀者有機會看到不同的言論與表現手法。政府透過監控與篩選，使得這些刊物不致於動搖國本，同時這些挑選後的訊息還能以海外媒體的身分，呈現出當局想形塑的輿論。這種對外來資訊進口的管制與操作，兼具宣傳的消極面與積極面，本文稱之為香港媒體的對臺跨境傳播，藉此重新認識戒嚴時期的臺灣文化環境，突破言論管制或以美國為首的文化冷戰脈絡。

本文以 1949 年至 1960 年在港臺均具影響力的刊物《新聞天地》為焦點，分析該刊如何利用香港的環境與進口管道，在反共言論與商業利益間取得平衡，並讓臺灣讀者一窺略為寬廣的言論空間。1949 年該刊審酌情勢將總部設於香港，在臺登記發行，以此作為《新聞天地》對臺影響的觀察起點；整個 1950 年代是中華民國政府來臺穩固統治，也是需要外來輿論支持的關鍵時刻，而 1960 年是雷震案發生之時，是檢視 1950 年代末期伴隨總統三連任議題以來《新聞天地》對臺灣政治的評論標準與限度。《新聞天地》將娛樂性文字和政治議題結合的特殊風格，不論是對貪污案件的情境式描寫、近乎田野筆記的影劇報導，以及對總統三連任和雷震案的噤聲，在反共的大旗下對政府批判仍有界線，但必要時還是展現了知識分子及新聞記者的底線。

關鍵詞：文化冷戰、言論管制、新聞天地、跨境傳播、僑辦刊物

# 壹、前言

本文的主要目的，在於透過僑辦刊物《新聞天地》，探索 1950 年代香港媒體在臺灣的特殊影響性。眾所周知，1950 年代中華民國政府為了力圖生存，在思想文化上採取斷然措施，致力形塑對政府友善的言論空間。除了在內部進行查緝取締，對外來危險訊息的防堵亦成為必要之舉。當時的外來訊息以出版品為大宗，以中文、英文與日文出版品為主，其中，中文出版品主要來自各方勢力混雜的香港。由於同樣使用中文，且充斥左派思想與對政府不友善的言論，香港出版品成為大力防堵與管制進口的主要對象，但另一方面，由於臺灣內部印刷量能尚待提升，而且在大力推行「國語運動」的需求下，香港出版品同時也是所有出版品輸入最多的來源地。這種既富含危險、但又有需求的矛盾性，是戒嚴時期香港出版品的特殊性所在。

進一步而言，在所有的外來出版品中，香港出版品是中華民國黨政宣傳機構唯一得以深層介入、扶植甚至製作的「海外」輿論，藉由管制體系回頭輸入影響臺灣。這並非忽視香港本地市場的影響性，從實際的發行策略與言論方針來看，這些報刊發聲的對象自始就不只是香港，而是面向「海內外中國人」，利用「僑辦報刊」特許方式輸入臺灣，是許多報刊生存的重要憑藉，因此對臺灣發聲的意圖非常強烈。反之，臺灣在輸入這些刊物時，也設法影響言論，加以拉攏、警告、暫停發行或禁止進口，得以進行「出口轉內銷」的宣傳操作（林果顯，2024）。放在 1950 年代中華民國管制與輸入外來出版品的歷史，或政府言論宣傳的脈絡中考量，香港出版品的跨境傳播現象，都具有過去未被仔細梳理的特殊性與重要性。

基於上述理解，本文的基本提問是：從僑辦刊物《新聞天地》出發，這些得以輸入香港出版品，有哪些政治觀點，超過了一般臺灣媒體，讓臺灣人得以一窺有限的外在世界？是用哪種文字策略，有別於臺灣媒體，特別吸引大眾？又是否有什麼議題，讓這些得以輸入臺灣的香港媒體，自動噤聲不語，呈現其言論限度？

詳盡的研究回顧將於下面陳述。要先說明的是，過去對戒嚴時期外來文化輸入的研究，多半強調防堵的被動面向，本文的研究取徑，則以《新聞天地》為例，觀察中華民國政府如何主動地放行友好的香港刊物，包容較為自由活潑的言論，讓臺灣言論市場存在「有限多元」的海外媒體空間。本文選擇《新聞天地》為觀察對象，是因為該刊發行時間悠久（1945 年至 2000 年），在中國大陸時期為舉足輕重的新聞與政治評論雜誌，1949 年後選擇在香港落腳，是 1950 年代香港進口臺灣的代表性反共僑辦刊物之一。本文研究起點從該刊總部設於香港的 1949 年開始，結束於 1960 年的雷震案，除了橫跨整個 1950 年代之外，也是觀察該刊面對總統三連任以來一系列敏感政治議題的態度與底線。該刊同時是面向香港本地、臺灣以及海外華人市場的綜合性雜誌，既有政論也重視影劇新聞，對政壇重要人物進行近乎八卦式的側寫，但也一本正經地揭發臺北政界的貪污，可說是在武俠小說之外，另一種讓臺灣讀者耳目一新的香港商業性文字商品，正適合探討香港出版品對臺灣的影響，亦即探討本文所謂「對臺跨境傳播」的實質內容。

## 貳、研究脈絡與香港刊物的進口管道

與本文相關的既有研究概分為兩個脈絡，一個是香港出版品如何影響臺灣，另一個則是對外來出版品的管制。有趣的是，前者強調美國隱

藏在臺港文化交流身後的巨大身影，後者凸顯中華民國政府的嚴格管控，但都難以說明以臺灣為主體的跨境傳播現象。

## 一、文化冷戰與言論管制之外

有關戰後香港出版品對臺灣的影響，主要來自文學領域的研究。其中，特別關注各地美國新聞處的作為，或是探討美國在東亞進行的文化冷戰策略。陳建忠（2012）以「美援文藝體制」統括美國新聞處（US. Information Service）在臺港雜誌發行及文學風尚中的重要地位；王梅香（2014, 2015a, 2015b）用「隱蔽權力」描述美新處軟性而更具技巧性的宣傳手法；三澤真美惠（2009）雖從電影出發，但與王梅香都運用了美國新聞總署（US. Information Agency）的檔案，指出美國擬定東亞各地，包括臺灣與香港美新處宣傳任務的整體計畫，其中香港負責編輯中文刊物，臺北則是接收後轉發至東南亞各僑社僑校，藉以在「海外華人」中維繫「自由中國」的形象。這些研究從宏觀的視野，勾勒出臺港文化互動其實源自美國的策劃。

延續上述關懷視角的，則是香港與臺北美新處的具體作為，聚焦於《今日世界》與文學翻譯的人脈關係。單德興長期關注此一議題，追尋與訪問實際擔任翻譯的相關人員，整理譯叢的書目，析論這批翻譯作品對臺灣文壇、市場與校園所帶來潛移默化的影響，並以張愛玲為例，說明當時身為譯者的張氏，受美國官方資助，在美國文學與華文世界之間所扮演的轉介溝通角色（單德興，2009a, 2009b），最後再分析香港美新處所編的《今日世界》，說明冷戰文化的特性（單德興，2022）。同樣挖掘張愛玲與香港美新處關係的還有高全之，他透過訪談當時香港美新處處長麥卡錫（Richard M. McCarthy），更仔細地探問張愛玲的反共

小說與翻譯事業和美國官方之間的關係（高全之，2003）。趙稀方（2006）與鄭樹森（2004）則以美國對香港文壇的整體影響為出發點，說明在美國扶植下包含今日世界出版社、亞洲出版社、友聯出版社等反共文藝據點在 1950 年代香港迅速竄升的過程，對於理解美國在香港投入中文出版事業提供梗概性的描寫，而這些出版品也大多銷往臺灣。[1] 在上述例子中，美國指定了臺港交流的項目、規模與人脈，當事者在已知或未知的情況下按美國的計畫行事。

至於中華民國政府的作為，主要反映在對香港及外來出版品的管制。有關外來出版品的研究，香港出版品進口臺灣問題過去少有研究，而是以日本出版品的研究為大宗，這主要來自於政府當局對日本文化的高度警戒，以及相關法制最早完備有關。何義麟（2008）以印刷媒體為中心，旁及廣播與電影，勾勒戰後初期臺灣禁用日文的政策內容與變遷。何氏關切日本語文在臺灣可存在的空間，並點出報紙、書籍和雜誌等不同媒體形式的管制措施，對於日本出版品的進口管制政策亦有涉及，可惜僅止於 1950 年省政府成立「日文書刊暨日本語影片審查會」的初期運作（同上引）。林果顯（2016）將何氏的研究推展至 1972 年，將日本出版品進口管制體系的變化放在中華民國與日本的外交關係之下，說明不同時期的主管機關與進口標準；在林果顯（2022）一文中，則進一步聚焦於出版品進口的國際談判過程，以及背後的政治與知識脈絡。另外，林果顯（2021 年 6 月 25 日）也以〈檔案的實像與虛像：1950 年代臺灣的香港出版品進口管制〉為主題，初步整理了香港出版品進口的機制與主要進口類別。

而在 1950 年代臺灣言論自由的研究上，以蔡盛琦和楊秀菁的研究

[1] 香港美新處對臺灣的影響另可見王鍵泯（2019）。《今日世界出版社對 50-80 年代台灣人社出版的影響》。國立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最為豐富。蔡盛琦（2010）以查禁書刊為主軸，從警備總部的《查禁圖書目錄》出發，建構 1950 年代的圖書流通狀況、查禁法令、查禁機構及被查禁的圖書類別與影響。雖然未直接涉及國外出版品的管制，但許多查禁法令與機關並無二致，被查禁的圖書中有許多來自國外。楊秀菁（2005）《臺灣戒嚴時期的新聞管制政策》則由制度面出發，關照整體新聞管制政策的流變，對於報禁的限證、限張與限印的體系運作，以及出版法的攻防辯論，均清楚呈現其歷程。[2] 與蔡盛琦的著作相同，雖然其研究的核心不在國外出版品，但有關出版品登記證的管理、黨政人員對於出版品進口管制的想法，均有可參考之處。

上面兩個研究脈絡各有側重之處，但美國視野下的臺港文化彷彿只有老大哥在背後指揮和交流，言論管制視野下的香港出版品也只剩防堵取締，難道臺灣方面沒有主動作為，將香港納入文化或政治操作的視野？有兩位研究者從不同角度將主動性拉回了臺灣。黃克武（2020）對香港第三勢力的研究，剖析臺港雙方從中國大陸時期以來複雜的人脈關係與政治糾葛，這當中涉及在臺灣流通的香港第三勢力相關刊物《自由人》的宣傳操作，包括資金補助、輿論風向的介入，甚至改組編輯群等情事。即便意識到美新處的角色，但訴說的是國共內戰而非美國的故事。須文蔚（2018）則從文化與文學入手，研究國民黨海外黨營報紙《香港時報》副刊的一系列研究，包含劉以鬯主編的副刊《淺水灣》（須文蔚，2020）、連載小說（須文蔚、顏訥，2016），或是現代詩專欄專版「時報詩頁」與「詩潮」，提出了香港在現代主義文學及通俗小說向臺灣跨境傳播的核心概念（須文蔚、翁智琦、顏訥，2019）。

---

[2] 有關報禁除上述三限之外，當有「限載、限資、限價、限人」等七限，亦有論者在三限外加上「限價」與「限紙」等五限。感謝匿名審查者提醒報禁的豐富內涵，並可參見夏士芬（2024）。〈控制、合作與周旋：1950 年代的「臺北市報業公會」〉，《新聞學研究》，159，95-155。

以上幾位研究者不約而同地指出，香港出版品對臺灣的跨境傳播，並非只是美國版本的文化冷戰，而是臺灣方面主動的有意為之。而戒嚴時期對境外資訊的態度不會只有言論管制面向，也有積極扶持或篩選引進的作為。從先行研究出發，本文衍生出「對臺跨境傳播」的核心概念：（1）香港對臺灣的跨境傳播，並非單純地理空間的移動，而是政治性的安排。在意識到美蘇對抗及美國文化冷戰的大架構下，是國共內戰的思考將香港出版品視為重要的宣傳操作對象；（2）香港對臺跨境傳播，背後預設的是海內外華人的想像共同體，不論是語言、文化，或是人際淵源；（3）此一傳播路徑是中華民國政府主動建立，雖然仍有紅線，但卻願意容忍較為自由的言論。有時直接，但大部分是間接地促成「出口轉內銷」的宣傳目的。

基於上述概念，香港對臺跨境傳播勢必不限於黨派媒體或文學，廣泛但選擇性地輸入香港文化，成為 1950 年代重要的宣傳手法與文化政策。過往對於面向大眾的香港新聞刊物未曾被系統性研究，但其帶有窺密成分的靈活文字特色，以及高度的市場性，成為 1950 年代不可忽視的外來文化產品，這也是本文認為必須分析《新聞天地》的重要理由。而該刊物所代表的跨境傳播路徑，應從僑辦刊物此一特殊管道說起。

## 二、香港刊物的意義

香港刊物在戰後臺灣文化上的特殊意義，源自於當時臺灣實施的言論管制體系，讓其進口管道成為進乎特權的存在。該體系運用「戒嚴法」及依該法所頒布的命令，按照語言、發行頻率，以及涉及軍事與否，分別由不同的單位負責登記、審查與取締。就一般出版品而言，凡涉及軍事者由警備總部審查，民事者由內政部與省新聞處審查；港口、

機場、海關或郵局等進口邊境之查驗由警總負責，市面的取締查扣則由警察負責，並且於 1952 年成立「臺灣地區文化工作協調會報」，協調黨政軍特各單位的審檢工作，各縣市違禁書刊檢查小組則結合教育局（科）、社會科與警察局進行取締（黃順星，2022，頁 151；楊秀菁，2005，頁 94-95）。但若就進口出版品而言，管制單位分為中文、日文、「英文與其他」等三大類別出版品，各語種再細分為報紙、雜誌與圖書。在如此繁複且龐大的體系中，政府對不同語種與發行頻率進行調控，管制標準並不相同，而香港的報紙與雜誌遠較其他語系寬鬆。

以下從發行頻率與不同語種的管制邏輯更細緻分析香港報刊的定位。每天出版的報紙限制最嚴，三日以上的雜誌次之，最後是專書。從執照發放的寬鬆程度就可理解，由於定期且越快更新的大眾媒體蘊含了大量不受控的資訊，審查與取締的成本遠較專書高昂，同時如 Anderson（2006, pp. 37-64）所說，報紙的「共時性」（simultaneity）特色，使同一語言圈的讀者在同一時間關切相同議題，同時也意識到有一群與自己同步閱讀，是塑造「想像共同體」的重要媒介，這使得報紙成為最具滲透力、也最應嚴格管制的出版類別，由此衍伸，具有新聞報導性質的雜誌，也被嚴格管制。林果顯（2016）指出為了切斷與前殖民母國日本的文化紐帶，日文出版品成為最早、也是最快成立專門法規與專責機構審查的外來出版品，而日文的報紙與雜誌成為所有外來出版品當中限制最嚴格的對象；同屬反共立場、主要來自美國的英文報紙與雜誌，受限於語言，流通量也不大，管制較不嚴格。相較之下，就因主軸仍是反共，中華民國政府寧可冒著人民窺見外面世界，認識到有一群僑胞或故舊抱持不同想法、過著不同的生活，而願意讓香港的報紙與雜誌，成為 1950 年代最大宗的外來大眾媒體，此即香港報刊具有的特殊地位。

香港報刊的進口，主要依循的管道有二，一是海外僑民發行報刊的

管道，二是所謂的非僑辦者。前者的主要法規基礎，是 1952 年修正公布的《海外僑民發行新聞紙類雜誌聲請登記規程》。這道行政命令源自訓政時期，帶有拉攏或扶持海外中國人發行中文報刊的意旨，但依上述的戒嚴體制，臺灣建立了嚴整的僑辦報刊審查體系，並且制定「海外僑辦新聞紙雜誌內銷審核標準」，確保進口的僑辦報刊符合反共國策。按上述規定，海外僑辦報刊先向該管使領館提出聲請登記發行新聞紙或雜誌，外館審查簽註意見後，轉送僑務委員會核辦，同意後填發登記證書，並送內政部備查。完成登記後，向僑務委員會申請，內政部發給內銷登記證（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四組，1969，頁 300-301）。

上述程序可謂簡便，但實務上仍有些許細節陸續完備。針對僑辦報刊內銷，須先指定在臺內銷經理人，提出略歷表、照片及最近出版之報刊，送僑務委員會轉送內政部及有關機關審核，各機關提出意見後，經內銷審核小組通過後，才由內政部核發內銷登記證，准予銷臺（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四組，1969）。內銷審核小組涵蓋黨政軍部門，包括國民黨中央第三、四、六組、行政院新聞局、僑務委員會、內政部、警備總部與省新聞處（行政院，1962 年 1 月 13 日，檔號：AA00000000A/0050/3-7-8-1/3）。至於最關鍵的審核標準，內政部（1966）自承支持這些報刊是希望他們能在海外進行反共宣傳，因此准許言論尺度與國內不同，不過這些報刊進口，仍不可違反臺灣內部法令，因此立下七項標準：

一、申請內銷之僑辦報刊，應登載中華民國正朔及登記證字號。

二、立場言論必須擁護反共抗俄國策。

三、稱我政府必須稱中華民國政府。

四、稱我政府各機關應用原名。

五、不得採登有利於匪幫之記載、圖片或廣告。

六、稱匪偽組織必須稱毛澤東政權或中共政權。

七、稱匪酋須於姓名下冠以匪字，或直呼其名。

由此可見，即便當局自認對僑辦報刊寬鬆，但要符合上述進口條件仍屬不易。上述標準有效地排除了左派報刊，堅持用中華民國年號也塑造海內外一體的氛圍。而海外中文報紙明顯銷售對象是華僑而非當地外國人，從商業邏輯來看，各地的華僑的人數再多，都比不上臺灣市場的集中與規模，因而僑辦報刊的登記與內銷管道，成為這些海外中文報刊重要的生存之道。香港蓬勃的中文出版能量，成為僑辦報刊內銷的主力，以雜誌為例，根據臺灣省雜誌事業協會 1954 年的統計，海外僑辦雜誌計 78 種，登記在香港出版者最多，計 25 種，幾乎為總數的三分之一（中華民國雜誌事業協會編，1954）。

另一個非僑辦的管制體系相對簡略，行政院僅規定進口非僑辦的中文報紙、雜誌與圖書，以及僑辦的圖書，牽涉外匯者由臺灣省新聞處審查，在港口、機場及郵寄者由警備總部檢查（行政院，1962 年 1 月 13 日，檔號：AA00000000A/0050/3-7-8-1/3）。可以理解，政府將中文進口出版品的管制資源，大部分放在僑辦報紙與雜誌。值得注意的是，即便在進口制度與用語使用「僑辦」一詞，但在上述行政院討論內外出版品管制的討論中，有關中文出版品進口或香港出版品的管制，並未提及華僑政策，而行政院僑務委員會或國民黨僑務部門在 1950 至 1960 年代有關海外文教的重心，著重於建立僑校與充實教育內容、鼓勵華僑來臺就學，以及提供優良書刊與電影等，提及海外的僑報與出版事業，雖有輔導原則，卻也多力有未逮之感，並未見積極扶持與介入《新聞天地》的例證（李雲漢編，1991；李道緝，2007；僑務委員會，1982）。換言之，欲理解《新聞天地》等香港雜誌與報紙進口至臺灣的意義，不適合以華僑政策切入，而是必需放置於上述整體出版品進口管制體系當中，

亦即中華民國政府主動篩選與容忍言論尺度較寬的香港資訊進口臺灣，較能掌握其定位。

香港的報紙與刊物，在整體外來出版品中的特殊性與重要性已如上述，而其中在文化界佔有一席之地的佼佼者，就是《新聞天地》。

## 參、《新聞天地》的時代意義

《新聞天地》於 1945 年 1 月 20 日創刊，2000 年 10 月出版第 2442 期後停刊，號稱中國第一本、也是歷時最久的新聞雜誌。1945 年卜少夫匯集年輕記者丁中江、毛樹清、李荊蓀、邱楠、陸鏗、黃綿齡、樂恕人、劉竹舟、劉問渠等人集資創刊，初設於重慶，以月刊形式發行，中日戰爭結束後搬遷至南京與上海，1949 年 6 月再遷至香港（關國煊，2001，頁 138-139）。本刊深具卜少夫個人色彩，其本身曾任南京《中央日報》總編輯、《中央週刊》編輯、中國新聞專科學校教授，也是前述香港刊物《自由人》發起人之一，雖其個人交遊廣闊，但與國民黨黨政人士及新聞從業人員相熟者眾，可視為支持國民黨的媒體人（陳毓墀，2000，頁 212-213）。

即便如此，從創刊之始一直到遷移香港之後，《新聞天地》並非國民黨直屬或是直接指揮的媒體，編輯群與言論方向雖持反共立場，但具有其獨立性。從資本結構來看，現有檔案可看到 1970 年前後國民黨政府補助該刊的記錄，但僅是被資助的香港反共刊物之一，這與國民黨政府出資組成刊物相去甚遠（中國國民黨，1970 年 6 月 12 日）。[3] 另一

[3] 感謝陳翠蓮教授提供資料與指引。

方面，中央政府來臺後對該刊嚴格監控，[4] 對刊物言論也非照單全收，曾評價該刊主持人雖為國民黨同志，但立論「多憑個人情感，不惜黨譽」（中國國民黨，1969 年 6 月 20 日），也反證該刊並非直屬於國民黨宣傳部門。以 1949 年之後來說，如果與國民黨宣傳部門在香港的其他宣傳布置互相比較，國民黨以唯一海外黨營報紙的資源挹注《香港時報》，或是國民黨人與第三勢力人士合組編輯群，共同運作《自由人》雜誌，宣傳部門並不直接介入《新聞天地》，主要藉由開放臺灣市場與部分補助，扶持該刊在香港成為重要的反共雜誌。

## 一、反共香港刊物的影響力

在該刊長久的歷史中，依其影響力與性質約可粗分三個時期，分別是中國大陸時期（1945-1949）、香港前期（1949-1969）與香港後期（1970-2000）。在中國大陸時期是該刊最輝煌的時期，隨著國民政府恢復對各大城市的控制，該刊迅速擴大發行網，並且憑藉對政界與內戰消息的掌握，1947 至 1948 年影響力達到鼎盛。從第 31 期 1948 年 1 月起，由月刊改為半月刊，如果不將臺北、北平、瀋陽、重慶、蘭州、濟南、廣州等地的航空版計算在內，最盛時一期印行十二萬本，號稱中國銷路最大的雜誌（新聞天地，1948 年 11 月 1 日；陸鏗，1980，頁 175；黃綿齡，1980，頁 244）。然而隨著國共內戰情勢逆轉，發行點與通訊

[4] 臺灣省保安司令部曾通知臺灣省新聞處，注意《新聞天地》在 1949 年年底每期均有失敗主義或投機論調，必須予以糾正。從言論方向以及管控管道來看，該刊並非由黨政宣傳部門直接控制，同時對於由香港來的《新聞天地》嚴密監控。詳見：臺灣省保安司令部政工處（1949 年 12 月 15 日）。〈為「新聞天地」週刊言論有糾正必要檢件送請參辦由〉，《臺灣省政府》，檔號：A375000000A/0038/9999/3/7/010。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處一一喪失。1949 年 5 月 10 日，當軍隊已在上海外郊駁火，《新聞天地》出版了在中國大陸的最後一期後，立刻前往臺北與香港登記，很快在 6 月 18 日於香港重新出刊，並且改為週刊形式，於每週六發行。

二次大戰結束後的香港脫離了戰時日本的言論管制，即便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躍身為冷戰前緣，港英政府雖有管理政策，但並未限制言論方向，因此左右派媒體均在此蓬勃發展，成為言論爭勝的場域（李谷城，2005；袁昶超，1957；馮愛群編，1976）。同時香港商業繁榮，娛樂性文字或刊登內幕新聞的「小報」盛行，僵硬八股的宣傳論調在此地難以生存（周佳榮，2017）。《新聞天地》選擇在香港落腳，可謂著眼於自由的言論環境，憑藉以下所述靈活的文字策略、精準的選題與堅持反共立場，使其得以在香港及臺灣立足。

《新聞天地》以香港為總社，卜少夫仍任主編及各種社務，總經理由黃綿齡擔任，臺北分社則由劉竹舟負責，1958 年後由歐陽醇主事（姚思，1988，頁 239）。由於中國大陸市場已失，憑藉香港較自由的言論空間、既有的綿密人脈與優沃稿費，刊物調整方向，面向臺灣與東南亞，成為 1950 年至 1960 年代香港反共立場的代表性雜誌，此即香港前期（編者，1950 年 1 月，頁 3）。《新聞天地》雖然在香港編輯出版，但透過各種方式與臺灣建立緊密關係，例如搬遷至香港後委託印製的東南印務出版社，其實就是國民黨的黨營報紙《香港時報》承印部的對外稱呼（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文化工作會，1972，頁 66）。然而 1970 年代之後，由於刊物運作未制度化、推動諸多理想性高但未能盈利的出版事業等因素下，刊物銷路與品質都受到批評，直至 2000 年收刊，因此定為香港後期（陸鏗，1980，頁 178；樂恕人，1980，頁 64）。

雖然《新聞天地》的全盛時期是在中國大陸，但香港前期卻是對臺灣影響最深、也最能突顯香港刊物在戰後臺灣文化界的角色。1953 年負

責輸出美國反共價值的亞洲基金會，曾對臺灣的報紙與雜誌進行調查，列出 1950 年代初期臺灣「最值得關注」的 24 本期刊，《新聞天地》名列其中，且銷量幾乎最多，與《自由中國》在伯仲之間。按其調查《新聞天地》銷售聲稱 8,500 本，實際估計 5,000 本，《自由中國》則聲稱 7,000 本，實際估計 6,000 本，其餘刊物的實質銷售很少超過 2,500 本（Survey of Publications in Taiwan, 1953；轉引自徐祥弼，2023，頁 118-119）。另外，1950 年成立、代表臺灣雜誌界的臺灣省雜誌協會，《新聞天地》不僅在創辦時即參與，該刊在臺的主持者劉竹舟還被選為常務理事，亦是臺灣省雜誌事業協會第二屆候補理事（中華民國雜誌事業協會編，1954，頁 29-30）。由此可知，《新聞天地》大舉拓展對臺銷售，並且積極參與臺灣雜誌事務，在 1950 年代的影響力不容低估。那麼，除了綿密的人脈關係之外，《新聞天地》又是憑藉什麼存續發展？

## 二、靈活的文字策略

1950 年代《新聞天地》每期刊出 32 頁，以反共為基調，對於政府施政、中國大陸變化，以及海外華人的動態予以關注，銷售對象與視野較臺灣媒體更為多元。刊物的主要內容是臺北政壇與社會現象、軍事動態、中國大陸情形、國際反共情勢、香港生活，以及駐守世界各地特派員的稿件。該刊自訴 1950 年的內容方向，第一點即是鞭策中華民國政府「若干殘餘的腐敗、泄沓、小圈圈觀念……落伍而虛偽的現象」，目的是為了對抗中共（編者，1951 年 1 月，頁 4）。雖有「香港日記」專欄刊載簡短的香港新聞評述，後述有關香港電影發展與明星內幕源自本地，其他主要的報導內容在香港之外，包括臺灣政壇，反共相關的國際情勢，並利用來自中國大陸內部的通訊消息，從 1950 年開闢「赤色江

南」專欄。此外，駐日本及東南亞特派記者，透過東京航信、馬尼拉航信、仰光航信等專欄形式，報導豐富的亞洲新聞。別於當時雜誌常會有的文藝版面，該刊則是設有「每週電影」或「銀色七日談」等專欄，持續而詳盡報導香港影劇圈動態與臺灣的電影政策。整體而言，《新聞天地》並非彰顯香港色彩，而是利用香港的言論空間，秉承過去「全國性」雜誌的視野，儘量串連中國大陸內部通訊員、南來文人、臺灣記者與海外特派員，具有提供海內外華人社群交流的企圖，讓臺灣讀者得以觀看別於宣傳指示下的國際現勢與臺灣政情。

《新聞天地》在編輯策略上靈活柔軟，提供臺灣讀者原先難以看到的政壇內幕。該刊刻意淡化政治宣傳色彩，卻又以內幕方式深入報導臺灣的政府人事變動、弊案與戰情側寫，讓生硬的國內外大事帶有娛樂性，也對當局帶來壓力。例如，1954 年 9 月以來，福建與浙江沿海爆發一系列戰役（九三砲戰、一江山戰役、大陳與南麂島撤退），封面上幾乎未見戰爭場面，反而以影星或空姐相片作為訴求。但該刊在內文仍刊登一系列戰事報導，立論站在中華民國政府立場，不斷說明每個島的重要性。一江山戰役失敗後論調轉為加強大陳防禦，而大陳撤退後指出南麂島已成「打擊共匪的基地」，但待兩週後南麂撤退時，則說原先這就是大陳撤退計畫的一部分，符合政府宣傳論調（辛文紀，1955 年 2 月 19 日；戴彼得，1955 年 3 月 5 日）。

然而，每當有吸引讀者目光的消息時，即便當局不一定滿意，《新聞天地》也會以此為賣點推出報導，例如立委齊世英被開除黨籍時，便以國民黨和立法院的關係為主軸，細密挖掘立委與黨的互動情形，結論還主張應成立反對黨以避免黨的權力更為擴大（鄺抱石，1955 年 1 月 15 日）；對於臺灣的財政赤字，也暗示部分官員用錢過於浮濫（顏樂道，1955 年 1 月 22 日）。對於政壇活躍人士如任顯群、黃杰、葉公超、毛

邦初、蔣經國等動態追蹤甚勤，甚至因報導宋子文、孔祥熙被開除黨籍，導致當局不悅，不准該刊結匯，使生計大受影響（關國煊，2001，頁 140）。

1954 年臺灣發起「文化清潔運動」，號召清除「赤色的毒、黃色的害、黑色的罪」，黑色指的就是揭發隱私的內幕雜誌，可見當局對於此類出版品的不滿，但《新聞天地》以反共立場和香港出版品的地位，確保能在臺灣持續發行（林果顯，2005，頁 60-71）。和其他香港的政論雜誌如《自由人》相比，《新聞天地》並未太常受到關切，甚至在豐富的內容、別於臺灣的視角，以及擦邊球式的政治新聞，都提供臺灣讀者別開生面的世界，適合仔細探索此一商業操作下的香港刊物帶給臺灣的影響。

## 肆、弊案報導與人物側寫

1949 年前後，《新聞天地》對於政府的遷移與動態高度敏感，這反應在報導臺灣的入出境管制，以及對臺灣省政府人事的變動。由於相關議題臺灣媒體不能輕易言說，《新聞天地》立即展現設址於香港能享有的言論空間。中央政府才遷臺一個月，《新聞天地》詳盡地描繪了臺北各色人物看到內戰情勢後積極「出走」的景象。例如黎興玉（1950 年 1 月）即以〈從臺灣出走〉為標題，詳述赴日與赴港的方法，並報導諸多留學過日本的軍政人士，以經商代表的身分向東京麥帥總部申請核准後，即可居留日本六個月；而香港則是因為距離中國大陸與臺灣較近，成為臺灣出走的首選，同時描繪 1949 年 11 月港府制訂臺灣赴港旅客取得香港移民局核准的特別法令後，英國駐臺北總領事館出現的風景：

> 十二月份起，每日雖然英領館要到九時半方辦公，但早晨七點鐘起，就有這些要到香港的西裝客與漂亮小姐太太們，親自來排隊了。隊列從四樓的梯口，順樓梯一級一級排下來，一直排到陰濕的五號旁門爛泥路上。
>
> ……臺灣外交部特派員公署發出的准赴香港旅行證明書，在卅八年底止，就達到五千多份，其後還有無數的請求者。有的在臺北中正東路臺灣警務處大樓上排隊（第一步申請核准離境），有的到重慶南路一段外交部特派員公署門前排隊（黎興玉，1950 年 1 月）。

這篇報導顯然不是遙遠在香港就能寫成的，而是必須身處現場才能得到的觀察。該文鉅細靡遺介紹英國領事館的地點、建築與週遭外國單位，評估赴日與赴港制度的難易度，簡短但令人印象深刻地勾勒排隊的情景，人心蠢動的景色躍然紙上。這種尺度與角度顯然不會是臺灣當局所願，事實上，《新聞天地》雖然支持中華民國政府，但對於政府的批判並不會少，甚至相當嚴厲，此即《新聞天地》的重要賣點之一，亦即揭發官員的貪污舞弊。

《新聞天地》並不滿足於一般性的譴責批評，刻意描寫貪官污吏豪奢度日、逍遙法外的快樂神態，舉揭弊的大旗從事略帶偷窺的娛樂性文字，成為該刊的重要特色。在報導電檢處長沈遵晦疑似貪污案時，用的是一場內部會議的側寫：

> 審查委員江彬，站起來發言說：「外間都在說沈處長是『貪污處長』，沈處長聽到以後，也許是寬宏大量，不加計較，可是我們處內的職員，卻受不了這個污辱……希望沈處長公開說明，查個水落石出，以釋群疑。同時，洗刷同人的貪污

名稱」。這席話，說得沈遵晦臉上紅一塊，白一塊，很不好受。主持會議的鄧文儀也跟著說：「這太不成話了，太不成話了！」從這次檢討會議之後，處內所有會議，如動員月會等等，沈便不敢再開會了，怕再受下屬給他難堪的「轟炸」（胡兆恭，1953 年 5 月）。

對臺灣省政府社會處兼合作事業管理處處長謝徵孚利用公款所購的豪宅，則細描如下：

在中山北路 105 巷 17 號物色得房舍一座，既寬，又精緻，前後花園，有五個會客室，地板上蠟，建築富麗，再加上現代陳設，豪華之至，總共約需款一十八萬元左右……事後謝氏曾對其友說：「在對外賓的頻繁交往中，必須有這樣一座像樣的官舍，方足以壯觀瞻。」（陶怡，1953 年 1 月）

《新聞天地》也對撤退時的貪污情形生動敘述：[5]

內政部由重慶而成都，而海口，而臺北，一連串的撤退，一連串的一塌糊塗……總務司長李敏……曾將內部所有之汽車廿餘輛，前社會部剩餘的救濟物資，前衛生部所存醫藥器材，全部變賣，得款五十萬元。十一月底政府由渝遷蓉，總務司長會計長攜款飛港，在渝的資遣人員竟未得分文……由成都撤退時，多少內部人員沒有飛機票而走不了，疏運總領隊警政司長鄭澤光由成都帶了現款先飛香港，在職人員都被棄置不顧。在香港，內政部同人去請見**<u>在港作寓公</u>**的何彤，何稱病拒不見面

[5] 粗體與底線為筆者所加。

（振農，1950 年 1 月）。

何彤為內政部次長，內政部長李漢魂早已隨代總統李宗仁出國，是實際主持部內事務的最高長官，但短短數句，已可以看到整個內政部高層率先撤退的現象。「寓公」一詞出現在《新聞天地》時，多用於諷刺那些住在海外過愜意生活的前黨政高層，背後影射的是民脂民膏。上述這三則報導，幾乎都像親歷現場般仔細紀錄，甚至人物的表情、語氣與心情都活靈活現，企圖撩動人心。此種風格，即是所謂遊走於揭弊與窺視的商業性策略，筆者認為是《新聞天地》得以長久生存的重要憑藉，也讓臺灣讀者得以享受略大於本地媒體的嗆辣言論。

1950 年代有幾個大案受到《新聞天地》的關注，用的也是上述的方法。被質疑因軍品採購而滯留海外不歸的空軍副司令毛邦初，《新聞天地》完全站在政府立場，長期追蹤毛邦初的官司過程與海外生活。例如 269 期的〈毛邦初以銀彈攻破牢門〉（墨客，1953 年 4 月，頁 20-21）和 328 期的〈毛邦初獄門擺壽筵〉（薩介史，1954 年 5 月，頁 10-11），都可見用心。揚子木材案、臺北市公車案、臺灣大學鄭學稼與盛成教授不續聘案等，都非枯躁報導，而是一幅幅栩栩如生的場景。以臺大案為例，人事時地清清楚楚，既有校務會議上的發言、又有會後的決議，以及專案小組的調查報告，洋洋灑灑，使讀者深刻了解臺大米荒案與化學館案被控的貪污情節（吳心柳，1953 年 3 月；周子期，1953 年 7 月；新聞天地，1953 年 7 月）。這些案件若與時局相互連結，特別是放在 1950 年中期之後，臺灣言論逐漸緊縮的背景下考量，能放聲大言臺灣貪污案情，已顯香港媒體能輸入臺灣的可貴之處。

除了揭弊，《新聞天地》在報導臺灣政情之餘，也側重描繪政治人物的公私面貌，使得有關人物的報導在該刊佔有相當大的比例。1950 年代初期在臺灣政壇動見觀瞻的人物，除了中央層級的黨政軍要員，深受

美國注目之省府主席吳國楨是《新聞天地》密切追蹤的對象之一，本文以他的報導來理解該刊的特色。《新聞天地》在介紹吳國楨上臺時，以〈看吳國楨這張王牌〉為題，富有畫面感地描寫：「十二月十五日的晚上八點鐘，臺北市正落著傾盆大雨，在閻錫山所居的臺北賓館內，閻召集了一次行政院院務會議。到的人很齊全，閻掏出了一張紙，宣讀了臺灣省政府的改組提案」（時河清，1949 年 12 月）。該篇寄希望於吳國楨，卻充滿了對陳誠的肯定之情，而且指出新的省府人事案引發了省參議會的不滿。果不其然，隔週大幅報導人事案爭議源自控制省參議會的「半山」（日治時期赴國民政府活動的臺籍人士），對「阿海」（日治時期受日本統治的臺籍人士）的派系鬥爭，並仔細描述省參議會休會、復會、質詢的手段。其中省參議員郭國基主張應該儘早進行民選議會（當時省參議會為間接選舉），實施地方自治。1951 年元旦民選省長就職，《新聞天地》是這麼描寫的：

> 郭國基是省參會中有名的大砲，每次開會都是他開第一砲，這次也不例外。……講得相當精采，不過，他的主旨是不能同意的，他強調的主旨在於「臺灣是臺灣人的臺灣」。……他又說：「光復後，臺灣投向了祖國的懷抱，但四年後的今日，祖國卻投向了臺灣的懷抱。」這種警句，曾經博得參議員掌聲，可是旁人，以及臺上的吳國楨，卻輕易笑不起來。……吳主席是冷靜的用他機智來答覆的，就是「臺灣，是中華民國的臺灣！」（施芬舞，1950 年 1 月 7 日）

上述文字很能顯示《新聞天地》的政治報導魅力，來自認真的現場觀察、大量的細節與臧否人物的主觀評論。別於一般新聞只刊載人事時地物等資訊，作者用「每次開會都是郭國基開第一砲」的描述，既凸顯

郭國基的個性，也顯示自己長期觀察省參議會的生態。近乎逐字稿的紀錄，被安排為有表情、動作與情緒起伏的劇情故事，彷彿親歷其境。

《新聞天地》對於吳國楨頗為友善，頻頻描寫省參議會與各方對吳所施加的壓力，也稱讚吳的各種政策應對得宜（許成，1951 年 12 月 29 日；麥保春，1950 年 1 月 28 日；甄飛花，1950 年 1 月 21 日；甄飛舞，1950 年 2 月 4 日）。待吳國楨離臺赴美、並在海外批評國民黨政府施政後，《新聞天地》便站在政府立場，認為他不該滯美不歸，又在國外批評政府。該刊使用的方式，是描寫他留在臺灣的小兒子：「他已是失去蹦跳的活力，眼鏡下是一雙失神的眸子……他帶著些憤怒和難以掩飾的痛苦說：『那是我爸爸的事，我完全不知道，我也不想知道，我只願意唸書，其他什麼問題我都無興趣』」（吳亞平，1951 年 3 月 27 日）。如果從大幅報導弊案，以及對臺灣政治人物公私面向的細緻描寫來看，《新聞天地》所選擇的報導題材與手法未必是政府所喜，但從吳國楨的例子可知，一但政治風向轉變，原先力捧的對象也能立即轉而批判，基本立場可謂緊跟中華民國政府。這或許是該刊採取近似內幕新聞的策略，仍不至於受到政府取締的原因。

## 伍、影劇報導中的反共國策

在眾多議題中，深具特色、或說深具香港特色的議題是電影相關消息。《新聞天地》熱衷且頻繁介紹的是香港的電影產業發展，重視臺灣電影政策對「國產電影」的影響，而非明星的八卦韻事，這使該刊雖然以商業性文字見長，卻沒有走向腥羶色的路線。該刊以近乎麥卡錫主義的精神，多次大聲疾呼香港電影從業人員必須清楚表明立場，既不可「投共」，也不可表示中立，例如：

> 對於那批自由影人，臺灣電影界人士希望他們要更積極一點，因為自由影人所走的所謂「中立」路線——不親共，也不反共，拍些無關痛癢的娛樂影片，絕口不談政治，這種態度，站在臺灣電影界人士的立場上，是絕對不敢贊同的。因為……你不親共就得反共！而且，自由也決不是「中立」，而應以反共來保所獲得的自由（文宗漢，1953 年 1 月）。

上述文字是引述自「中華影劇界反共抗俄協會」理監事會議的討論內容，目的在彰顯臺灣政府應有的態度。該文還介紹了「電影檢查法」、「戡亂時期處理國產影片辦法五項」、「戡亂時期國產影片處理辦法」等法規，檢討政府防堵「投共」影人的歷程。

事實上，《新聞天地》重視的是香港電影的出路，因此特別重視臺灣的電影進口政策與反共政策，以確保香港電影的發展。該刊對於臺灣電影進口的措施多有質疑，認為政府對於海外書報課以鮮明的反共標準，並以節省外匯為由嚴格禁止海外出版品進口，但對主要演員投共的電影卻寬鬆處理，耗費大量外匯，直指不僅是法規公文的問題，而是貪污問題：「送禮物，佔乾股，講報酬，『條條大路通羅馬』……同樣的影片，你去闖關就到處碰壁，他報即如入無人之境」（宣天健，1953 年 1 月）。該刊也質疑 1950 年開始日本電影的檢查標準，為何許多不符合反共抗俄、也沒有科學教育意義的影片得以進口，導致不適合的日片充斥市場，也直指政府審查機構的多頭馬車，導致片商無所適從，甚至引發中央與地方的權力糾紛：臺灣省政府的「臺灣省日文書刊及日語影片審查會」審查劇本，通過後取得進口執照，片商買下影片拷貝後再送內政部電影檢查處審查，但可能在這關審查不過，不發給放映執照，導致廠商抗議。該刊把 1950 年代初期電影審檢制度，放在廠商利益和政府

部門角力中觀察，同時分析不同部門之間的互相牽制及外交關係的考量，可謂 1950 年代初期臺灣電影進口政策的重要田野筆記（武莊宏，1953 年 2 月）。

同樣詳盡報導的是關於香港電影產業的發展。白崇信比較 1950 至 1952 年香港電影在臺灣市場的消長，說明了香港電影先是用粵語片加配國語拷貝，二是舊片翻印新拷貝，以填補臺灣的市場需求，但後者一來品質不佳，二來把同一部影片改換兩三個不同片名出售，讓片商變成「騙商」，反而傷害了香港電影的信譽。而後對香港新攝製的國語片需求，卻又因此哄抬價格，加上稅金太高，使得香港電影盛極而衰。白崇信提出的解方很政治，希望在內政部草擬的管制影片進口辦法中，「**公開的表示反共抗俄的決心，擁護自由中國政府……為爭取國家民族的獨立自由民主而努力**」的香港電影，不再只是被視為「國語片」，而是進一步被視為與臺灣生產同等級的「國產片」，享有扶植獎勵的待遇（白崇信，1953 年 3 月）。

正因為《新聞天地》的出發點仍在思考香港電影的發展，因此所關心的範圍仍有所偏重，例如臺灣臺語片的情形，就較少關切（許今野，1953 年 3 月），[6] 對於香港「自由影人」的組織，就多所報導（尤新人，1953 年 4 月；邵鳴春，1954 年 1 月；梁星炎，1953 年 10 月；曾思廷，1953 年 4 月；新聞天地，1953 年 2 月）。不過，也因為《新聞天地》長期緊盯電影政策，該刊也用「據聞」的方式，透露行政院政務委員董文琦將該刊文章剪送內政部長黃季陸一事，展現雜誌的影響力（新聞天地，1953 年 2 月）。當電檢處長沈遵晦被控貪污時（胡兆恭，1953 年 5 月），沈處長也以讀者投書的方式澄清（沈遵晦，1953 年 5 月）。

[6] 例如在對吳驚鴻的報導中，似乎臺灣電影的脈絡除了上海之外，其餘是一片空白。

《新聞天地》在呈現戰後初期香港與臺灣電影政策實態的價值，或許應投注更多的關注（史亦奇，1953 年 1 月）。[7]

## 陸、面對敏感政治議題的噤聲與底線

《新聞天地》雖享有較臺灣本地媒體較大的言論空間，但仍是在各級單位高度的審視之下。國民黨中常會就曾針對《新聞天地》透露了中央委員黨籍檢查結果，究竟是否由中央黨部洩露消息，責成第四組（主管文宣）、一組（主管組織）、六組（主管大陸事務）會同偵查。此事也曾由黨秘書長張其昀上呈總裁蔣介石（中國國民黨，1953 年 8 月 21 日）。換言之，《新聞天地》的報導內容仍被高度監視，輔以審檢及進口管制，《新聞天地》的言論空間仍然有限。

從該刊對總統三連任問題噤聲即可知。《新聞天地》對於歷次總統、副總統選舉均投以大量關注，從副總統人選問題、國民大會召開法規研討、國民大會開會及選舉過程，以及副總統所牽動的行政院長與內閣改組問題，幾乎在選舉前數月即已開始增溫。由於國民大會召集涉及人數計算（法統），因此也會有相關憲政法規的探討，而候選人名單，以及隨之而來內閣的改組人事預測，更是頻繁出現。然而，碰到總統三連任的敏感問題，《新聞天地》刻意不予報導及評論，面對讀者的質疑時振振有詞地說：

> 是的，我們一直在沉默，我們原亦有沉默的自由的。除去主張反共救國會議（我們反對什麼小型的國事會議）外，對國

[7] 例如史亦奇的文章，亦可視為電影史的一手觀察。

> 民大會，對修憲，對連任，我們均未作任何表示。因為這一切，究其實，都是非法的存在，如果一定咬文嚼字死硬頑固地緊緊抱著「憲法」不放的話（新聞天地，1960 年 2 月）。

這篇等同社論的刊頭文章「週末雜筆」反問在原有的憲政體制下，在臺灣的立法院與監察院難道就合法嗎？法律是因隨時代而改變，一切既為了「反共復國」，只要有利於此的都可推行。可以想見，若與同時期在臺灣發行的《自由中國》相比，我們或許可將撼動中華民國政府統治正當性的議題，視為《新聞天地》言論的界線。這是黨政當局的指示，或是發行人自已的判斷，還有待觀察。但面對雷震案，《新聞天地》又如何表態？

《新聞天地》第 641 期，也就是 1960 年 5 月發行的刊物封面上，放上群眾致敬與日本友人慶賀的照片，並以斗大字樣寫著「海內外歡呼蔣總統連任」，但內文一開始的「週末雜筆」卻下了「反對黨」、「有這樣的需要嗎？」、「一個值得考慮的問題」、「勿使親痛仇快」等標題，質疑新黨成立的作用，反對盲目附和、毫無條件讚許成立反對黨：

> 更重要的問題就在於所謂強有力的反對黨是在甚麼因素之下組成，其所謂「強有力」的力量，是用之於國事，還是用諸於黨派間的小我利益爭奪；其次的問題則是，這種力量的組成，是否純然出自國人的推動，還是別有其它來源（新聞天地，1960 年 5 月）？

此文雖然非常客氣地聲明這些只是疑慮，邀請新黨運動人士能加以澄清，但其結論仍是希望團結為重，不要給予「第三者」破壞的機會。站在雷震等人的角度來看，前述引文的兩個質疑，完全忽視民主憲政體

制下的參政權，而是以反對黨可能「顛覆政府」的眼光才會有的疑問。

《新聞天地》並未亦步亦趨報導新黨運動，約以一個月一次的頻率發出質疑，但進入最後一個月（8 月），則幾乎每期刊有文章。該年 7 月，再次於「週末雜筆」專欄引用陳誠的話，強烈懷疑新黨運動。陳誠所謂「一些軍閥、官僚、落伍政客、地痞、流氓的自私自利的利害結合，不能說是政黨。這些結合，如果違背反共抗俄的國策，政府是一定取締的」（新聞天地，1960 年 7 月）。該文認為，這番話有因而發的成分高於攻訐，以陳誠的話語表達反對。1960 年 8 月第一週的「週末雜筆」則要求新黨應公布黨費來源以自清，剔除「落伍份子、腐敗政客」以自肅，影射漸多，語氣也逐漸嚴厲（新聞天地，1960 年 8 月 a）。第二週的「週末雜筆」認為反對黨故意在得到承認前大型集會，若被取締則塑造被「迫害」景象（新聞天地，1960 年 8 月 b）。第三週向宗魯的專文直接訴諸省籍，指控反對黨的真正目標為：

> 一、以聯合陣線，打垮國民黨
>
> 二、以驅逐荷蘭人的精神，趕走大陸人。
>
> 三、以南韓、土耳其式的政變奪取政權。
>
> ……萬一以臺灣人為基礎的反對黨有事於臺北，而需要青年群眾，這所由清一色臺灣人任董事，與李萬居、吳三連、李福春、高玉樹等反對黨一號人物，有直接間接關係的淡江文理學院，將會扮演一份重要角色的（向宗魯，1960 年 8 月 a）。

文中訴諸外省族群的深層恐懼，並主張美國可能為這群結合本省與外省力量的人撐腰，臺灣可能發生大規模的流血慘劇。八月最後一週「週末雜筆」攻擊雷震個人氣度不夠大，新黨有成事不足之虞，且大力批評政府將造成不團結的印象，徒使「親痛仇快」（新聞天地，1960 年

8 月 c）。這期同時還刊出向宗魯的文章續集，這次指控的對象是李萬居虎視耽耽的中國醫藥學院（向宗魯，1960 年 8 月 b）。

時序到了九月，刊出一篇由賀蘭山署名的〈雷震但知有罵〉，回到前述富有畫面的風格，由作者親赴雷震家中，細寫對話過程。此文最大的目的，在於透過採訪稿的形式，將反對黨的主要幹部人名，一一揭露，並確認是否與民、社兩黨合併，海外據點是否為香港（賀蘭山，1960 年 3 月）。此期發刊的隔天，雷震就被逮捕。接下來要到 9 月 24 日，卜少夫撰文自承雷震被捕後，《新聞天地》一直保持緘默，但不斷有讀者詢問，不得不發聲，也說不作落井下石之事。他道出了許多人難以言說的困難：

> 凡是一向擁護政府的民營報刊，對雷案，都很遲疑的表示意見。這說明大家內心的痛楚，下筆異常艱難。他們不能不拿出態度來，分際很費斟酌：一方面是政府的威信問題，懍於風雨同舟之義；另方面也不能放棄維護新聞言論自由，維護法治精神（卜少夫，1960 年 9 月）。

回過頭來看該刊對總統三連任及雷震案的處理，以娛樂性、扒糞、甚至在籌組新黨時諸多質疑的《新聞天地》，終究在重要關頭時噤聲，但鋒頭過後，仍舊標舉新聞與言論自由。儘管《新聞天地》在言論的安全界線內以靈活書寫，但遇到大是大非問題仍舊須自我克制，這或許也可作為觀察香港進口媒體言論限度的例證之一。

## 柒、小結

本文從《新聞天地》著手，希望能展現 1950 年代獲准進口的香港

媒體，如何利用香港較為寬鬆的言論環境，以及中華民國政府有意扶持的政策，書寫別於臺灣本地媒體的文字，用更有彈性與娛樂性的方式討論政治議題。同時，也觀察在什麼重要議題上噤聲，以顯示進口香港媒體的限度，或可說是政府能容忍的限度。《新聞天地》所利用的僑辦刊物進口管道，並不只是優遇特定僑領，而是刻意地篩選與包容，展現了中華民國政府在言論管制上的主動與彈性，並非過去認為僵硬地非黑即白，也顯示了香港出版品在 1950 年代臺灣言論界中的特殊地位。

本文以香港對臺的跨境傳播，描述此一重要的文化治理策略。在整體格局上，此一傳播路徑不是單純地理空間的移動，而是在意識到世界冷戰格局的同時，在國共內戰主導的思考下所作的政治性安排。而在制度上，在臺灣封閉的言論管制下，此時僑辦刊物的制度性管道，彰顯海內外華人的想像共同體，不論在語言、文化與人脈淵源上，香港刊物都較其他地區的「外來」文化產品更具親近性。更重要的是在文化影響上，透過對香港刊物有意地選擇進口，中華民國政府在臺灣有自信地放鬆部分言論尺度，准許臺灣人窺見較為火辣或趣味的政治評論，這也開創了一個類似「海外媒體說真話」的空間，讓在臺灣不方便報導或評論的訊息，管制性地進口，直接或間接促成了「出口轉內銷」的宣傳目的。

本文有意識地挑選了三個主題，突顯《新聞天地》的上述特色。首先，《新聞天地》用窺視或近距離側寫的方式，大作貪污案件的揭弊，讓趣味的文字與政治／正義掛勾。《新聞天地》用「情境式」書寫的商業性文字策略，生動展現了 1950 年代初期兵荒馬亂卻仍有高官逍遙生活的景象。這種「情境式」讓臺灣讀者看到了不一樣的風景，在各種政治議題上似乎窺得內幕，加深了「海外媒體」的可讀性。基於同樣策略，《新聞天地》相當重視人物報導，不論公私，對於人物的表情、聲

調、個性或過往經歷，皆詳實而巧妙地串接，讓人彷彿身歷其境。對臺灣政治人物與場景的深描細寫，也反映出《新聞天地》在臺灣厚實的記者群與撰稿人，透過長期且現場地觀察，才能對臺灣政情深入掌握，這又顯示出該刊面向臺灣讀者、或以臺灣情勢作為賣點的考量。中華民國政府並不樂見所謂「內幕雜誌」對政府官員進行扒糞式地報導，《新聞天地》在文字與尺度上的拿捏，得以不間斷地進口，除了如上述是當局有意為之的容忍外，也展現下述對反共立場的堅持。

本文挑選《新聞天地》的第二個主題，是該刊利用香港的文化優勢，也就是香港電影製作環境遠優於臺灣的條件，高度關注香港電影發展以及臺灣的電影政策。數篇詳細的電影產業田野報告，使得臺灣讀者得以獲知各家香港電影公司的興衰，以及香港電影的發展困境。《新聞天地》主張香港電影應走反共路線，而臺灣方面也應以政策支持。看來是最娛樂的產業，卻開出了政治的解方，《新聞天地》將國策融入影劇，是該刊遊走娛樂與正經議題的鮮明例證，也是該刊被當局認可，得以在臺灣銷行的重要憑藉。

再者是《新聞天地》對總統三連任及雷震案的處理，顯示了海外媒體的限度。慣於推測各類內閣人事、甚至副總統人選的《新聞天地》，面對最重要的人事問題如總統與副總統候選人，1954 年時仍可多做討論，但到了 1960 年就只能沉默不語。一向標榜擁蔣護憲的《新聞天地》，面對總統三連任議題，直接表明在反共大旗之下，不應該緊咬憲法文字上的規定。而關於雷震案，雖然初期緘默，但仍回過頭說明該刊捍衛新聞與言論自由。也因此，《新聞天地》帶給臺灣的閱讀經驗，不僅是類小報的情境式書寫，還有一絲知識分子或新聞記者的堅持。如此看來，這算不算超過了中華民國政府輸入該刊時的預期呢？

最後，或許可以思考，什麼是「香港媒體」？卜少夫或《新聞天

地》走向，既不能代表香港本地觀點，也非以香港作為主要市場。「香港的」和「在香港」意義不同，不論是《新聞天地》本身，或是中華民國政府的輸入策略，重視的都不是「香港的」。雙方利用「在香港」的特殊意義，讓臺灣的言論空間出現多元色彩，香港媒體例如報刊，以及香港文化商品例如電影，成為具有大眾性、流行性且使用中文語言的商品代表。利用、扶植甚至製造「在香港」的文化商品，筆者認為是除了在國內取締禁書並製作官方言說之外，1950 年代中華民國政府重要的文化策略。如此理解，這翻轉了過去對於戒嚴時期單純壓制言論或單方面製作官方文宣的認識，而是中華民國政府有策略地運用與進口外來資訊；另一方面，香港也不僅是美國在亞洲的文化冷戰據點，中華民國政府對香港刊物在臺灣的流程，其實具有相當大的主動權。簡言之，有限度地開放香港對臺跨境傳播，證明臺灣與外界並未完全隔絕，也反映來到臺灣後的中華民國政府更有餘裕與主動性地進行宣傳操作，香港對於戰後臺灣的各方面影響，仍有待進一步探索。

## 參考書目

卜少夫（1960 年 9 月）。〈雷震被捕前前後後（上）〉，《新聞天地》，658，4-5。

中國國民黨（1953 年 8 月 21 日）。〈台（42）中秘室字第 0303 號張其昀呈〉，《總裁批簽》，檔號：7.3/90。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

中國國民黨（1969 年 6 月 20 日）。〈海外對匪鬥爭工作統一指導委員會第 275 次會議紀錄〉，《對匪鬥爭工作小組會議（第四冊）》，《外交部檔案》，檔號：A303000000B/0058/707.2/63。國家檔案館。

中國國民黨（1970 年 6 月 12 日）。〈海外對匪鬥爭工作統一指導委員會第 292 次會議紀錄〉，《陸海光會議（三）》，《外交部檔案》，典藏號：020-099908-0024。國史館。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文化工作會（1972）。《黨營文化事業專輯之四 香港時

報》。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文化工作會。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四組（1969）。《宣傳工作手冊》。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四組。
中華民國雜誌事業協會編（1954）。《中華民國雜誌年鑑》。中華民國雜誌事業協會。
內政部編（1966）。《內政叢書（九）：出版業管理篇》。內政部。
尤新人（1953 年 4 月）。〈自由影圈乍暖還寒時候〉，《新聞天地》，271，9-11。
文宗漢（1953 年 1 月）。〈臺灣在甚麼角度看香港影人〉，《新聞天地》，257，8-11。
王梅香（2014）。〈美援文藝體制下的《文學雜誌》與《現代文學》〉，《臺灣文學學報》，25，69-100。https://doi.org/10.30381/BTL.201412_(25).0003
王梅香（2015a）。〈文學、權力與冷戰時期美國在臺港的文學宣傳（1950-1962 年）〉，《臺灣社會學刊》，57，1-51。
王梅香（2015b）。《隱蔽權力：美援文藝體制下的臺港文學（1950-1962）》。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王鍵泯（2019）。《今日世界出版社對 50-80 年代台灣人社出版的影響》。國立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史亦奇（1953 年 1 月）。〈病後欠補的臺灣電影業〉，《新聞天地》，255，34-38。
白崇信（1953 年 3 月）。〈「國語片」「國產片」歧路之間〉，《新聞天地》，264，9-11。
向宗魯（1960 年 8 月 a）。〈反對黨向學府進軍〉，《新聞天地》，653，4-6。
向宗魯（1960 年 8 月 b）。〈反對黨向學府進軍（下）〉，《新聞天地》，654，8-10。
行政院（1962 年 1 月 13 日）。〈簡化新聞出版機構專案小組第一次會議紀錄〉，《簡化新聞出版文化事業行政管理機構實施方案》，檔號：AA00000000A/0050/3-7-8-1/3。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何義麟（2008）。〈戰後臺灣禁用日文政策之變遷〉，古川ちかし、林珍雪、川口隆行編《日本語在臺灣・韓國・沖繩做了什麼？》，頁 46-77。致良出版社。
吳心柳（1953 年 3 月）。〈臺灣大學人事劇變〉，《新聞天地》，286，14-15。
吳亞平（1951 年 3 月 27 日）。〈吳國楨國外扯淡　難為了老父幼子〉，《新聞天地》，319，8。
李谷城（2005）。〈抗戰勝利後的香港報業〉，李谷城著《香港中文報業發展史》，頁 305-340。上海古籍出版社。

李雲漢編（1991）。《中國國民黨七至九屆歷次中全會重要決議案彙編（上）》。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

李道緝（2007）。〈建講新「祖國」——鄭彥棻時期（民國 39-47 年）的僑務工作〉，《中央大學人文學報》，31，181-208。https://doi.org/10.29905/JCUT.200707.0006

沈遵晦（1953 年 5 月）。〈來函照登〉，《新聞天地》，276，26。

辛文紀（1955 年 2 月 19 日）。〈南麂島風雲〉，《新聞天地》，366，13-14。

周子期（1953 年 7 月）。〈最高學府「喫黑米」「兩面圖」風波〉，《新聞天地》，283，10-11。

周佳榮（2017）。《香港報刊與大眾傳播》。天地圖書。

林果顯（2005）。《「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之研究（1966-1975）——統治正當性的建立與轉變》。稻鄉。

林果顯（2016）。〈欲迎還拒：戰後臺灣日本出版品進口管制體系的建立（1945-1972）〉，《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45，193-250。https://doi.org/10.30383/TJH.201605_(45).0004

林果顯（2021 年 6 月 25 日）。〈檔案的實像與虛像：1950 年代臺灣的香港出版品進口管制〉【論文發表】。「2021 年中華傳播學會年會」，臺北市，臺灣。

林果顯（2022）。〈1950 年代臺灣的日本出版品進口談判〉，《國史館館刊》，71，135-182。

林果顯（2024）。〈1950 年代香港媒體的跨境傳播：以《自由人》的管制操作為中心〉，何鳳嬌、林本原、薛月順編《解讀檔案．書寫歷史—國史館 2022 年學術討論會論文集》，頁 373-393。國史館。

武莊宏（1953 年 2 月）。〈在吵鬧中吞下日本原子彈〉，《新聞天地》，261，11-14。

邵鳴春（1954 年 1 月）。〈香港影城褪紅年〉，《新聞天地》，309，9-15。

姚思（1988），〈卜少夫「大事不糊塗」〉，劉紹唐編《卜少夫這個人 3》，頁 239-244。新聞天地社。

宣天健（1953 年 1 月）。〈把搞錢的傢伙踢出去〉，《新聞天地》，258，5-6。

施芬舞（1950 年 1 月 7 日）。〈吳國楨上臺第一關〉，《新聞天地》，99，10。

胡兆恭（1953 年 5 月）。〈電檢處長檢查「交際費」〉，《新聞天地》，274，20-21。

夏士芬（2024）。〈控制、合作與周旋：1950 年代的「臺北市報業公會」〉，《新聞學研究》，159，95-155。

徐祥弼（2023）。《打造「自由中國」：亞洲基金會與冷戰初期的臺灣（1952-1960）〉。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

振農（1950 年 1 月）。〈內政部撤退爛賬〉，《新聞天地》，101，10。

時河清（1949 年 12 月）。〈看吳國楨這張王牌〉，《新聞天地》，98，6-8。
袁昶超（1957）。《中國報業小史》。新聞天地社。
高全之（2003）。〈張愛玲與香港美新處：訪問麥卡錫先生〉，高全之著《張愛玲學：批評・考證・鉤沉》，頁 237-246。一方出版。
梁星炎（1953 年 10 月）。〈香港影壇變形期〉，《新聞天地》，297，4-7。
許今野（1953 年 3 月）。〈吳驚鴻寂守臺灣影壇〉，《新聞天地》，267，15-16。
許成（1951 年 12 月 29 日）。〈吳國楨使用數字武器〉，《新聞天地》，202，25。
陳建忠（2012）。〈「美新處」（USIS）與臺灣文學史重寫：以美援文藝體制下的臺、港雜誌出版為考察中心〉，《國文學報》，52，211-242。https://doi.org/10.6239/BOC.201212_(52).08
陳毓墀（2000）。〈卜少夫行誼〉，《國史館館刊》，29，212-213。
陶怡（1953 年 1 月）。〈謝徵孚有一座漂亮官邸〉，《新聞天地》，257，13。
陸鏗（1980）。〈從大陸趕來祝壽〉，劉紹唐編《卜少夫這個人 1》，頁 173-181。遠景。
麥保春（1950 年 1 月 28 日）。〈吳國楨的煩惱〉，《新聞天地》，102，12。
單德興（2009a）。〈冷戰時代的美國文學中譯——今日世界出版社之文學翻譯與文化政治〉，單德興著《翻譯與脈絡》，頁 117-157。書林。
單德興（2009b）。〈譯者張愛玲——析論張愛玲的美國文學中譯〉，單德興著《翻譯與脈絡》，頁 159-203。書林。
單德興（2022）。《從文化冷戰到冷戰文化：《今日世界》的文學傳播與文化政治》。書林。
曾思廷（1953 年 4 月）。〈自由影人協會籌備中的插曲〉，《新聞天地》，270，14。
賀蘭山（1960 年 3 月）。〈雷震但知有罵〉，《新聞天地》，655，7-9。
須文蔚（2018）。〈1950 年代台灣的香港文化與傳播政策研究：以雷震之赴港建議與影響為例證〉，《中國現代文學》，33，171-193。
須文蔚（2020）。〈劉以鬯主編《淺水灣》副刊時期臺港跨藝術互文現象分析：以秦松與蔡瑞月的稿件為例〉，《臺灣文學研究集刊》，23，21-46。https://doi.org/10.3966/181856492020002300 2
須文蔚、顏訥（2016）。〈一九五〇年代香港文藝副刊連載小說研究——以《香港時報》副刊為對象〉，《現代中文文學學報》，13，94-130。
須文蔚、翁智琦、顏訥（2019）。〈1970 年代《香港時報》「時報詩頁」與「詩潮」之研究〉，《中國現代文學》，36，137-156。
馮愛群編（1976）。《華僑報業史》。臺灣學生書局。
黃克武（2020）。《顧孟餘的清高：中國近代史的另一種可能》。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黃順星（2022）。〈進行一場遊擊戰：政治檔案中的黨外雜誌〉，《新聞學研究》，151，43-110。https://doi.org/10.30386/MCR.202204.0007
黃綿齡（1980）。〈卅五年相處〉，劉紹唐編《卜少夫這個人 1》，頁 243-247。遠景。
新聞天地（1948 年 11 月 1 日）。〈紙荒嚴重！本刊緊縮發行　本期祇印十二萬本．決不添印〉，《新聞天地》，51，封面扉頁。
新聞天地（1953 年 2 月）。〈影片管制〉，《新聞天地》，262，3。
新聞天地（1953 年 7 月）。〈臺大解聘教授〉，《新聞天地》，283，3。
新聞天地（1960 年 2 月）。〈合法存在？〉，《新聞天地》，628，3。
新聞天地（1960 年 5 月）。〈反對黨〉，《新聞天地》，641，3。
新聞天地（1960 年 7 月）。〈反對黨終告形式〉，《新聞天地》，647，3。
新聞天地（1960 年 8 月 a）。〈向新黨建議數事〉，《新聞天地》，651，3。
新聞天地（1960 年 8 月 b）。〈和氣安定第一〉，《新聞天地》，652，3。
新聞天地（1960 年 8 月 c）。〈雷震的文章〉，《新聞天地》，654，3。
楊秀菁（2005）。《臺灣戒嚴時期的新聞管制政策》。稻鄉。
僑務委員會（1982）。〈華僑教育與文化〉，僑務委員會編《僑務五十年》，頁 181-208。僑務委員會。
甄飛花（1950 年 1 月 21 日）。〈吳國楨和物價搏鬥〉，《新聞天地》，101，9-10。
甄飛舞（1950 年 2 月 4 日）。〈吳國楨闖三關〉，《新聞天地》，103，7。
臺灣省保安司令部政工處（1949 年 12 月 15 日）。〈為「新聞天地」週刊言論有糾正必要檢件送請參辦由〉，《臺灣省政府》，檔號：A375000000A/0038/9999/3/7/010。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趙稀方（2006）。〈五十年代的美元文化與香港小說〉，《二十一世紀雙月刊》，98，87-96。
樂恕人（1980）。〈卜少夫這個人〉，劉紹唐編《卜少夫這個人 1》，頁 60-65。遠景。
編者（1950 年 1 月）。〈新天度過後最艱苦的第五年〉，《新聞天地》，99，3。
編者（1951 年 1 月）。〈迎接光明的第七年〉，《新聞天地》，151，4-5。
墨客（1953 年 4 月）。〈毛邦初以銀彈攻破牢門〉，《新聞天地》，269，20-21。
蔡盛琦（2010）。〈1950 年代圖書查禁之研究〉，《國史館館刊》，26，75-130。https://doi.org/10.7058/TAHJ.201012.0075
鄭樹森（2004）。〈東西冷戰、左右對壘、香港文學〉，馮品佳編《通識人文十一講》，頁 165-172。麥田。
黎興玉（1950 年 1 月）。〈從臺灣出走〉，《新聞天地》，101，8。
戴彼得（1955 年 3 月 5 日）。〈南麂島霧海飛龍〉，《新聞天地》，368，4-5。

薩介史（1954 年 5 月）。〈毛邦初獄門擺壽筵〉，《新聞天地》，328，10-11。
鄺抱石（1955 年 1 月 15 日）。〈立委齊世英被開除黨籍〉，《新聞天地》，361，4-5。
顏樂道（1955 年 1 月 22 日）。〈赤字幽靈搏鬥島〉，《新聞天地》，362，8-9。
關國煊（2001）。〈民國人物小傳（三〇七）〉，《傳記文學》，78(1)，135-148。
三澤真美恵（2009）。〈米国広報文化交流局(USIS)と台湾「自由」映画陣営の形成〉，土屋由香、貴志俊彦編《文化冷戦の時代》，頁 95-118。国際書院。
Anderson, B. (2006). *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Verso.

# Beyond Speech Control and the Cultural Cold War: Cross-area Communication of the Hong Kong Magazine *Newsdom* (1949-1960)

Guo-Sian Lin*

## ABSTRACT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unique influence of Hong Kong media in Taiwan during the early days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government's arrival in Taiwan through the Hong Kong publication, *Newsdom (SINWEN TIENTI)*. During the 1950s and its struggle for survival, the ROC government took drastic measures in terms of ideology and culture, striving to cultivate a space for government-friendly speech. In addition to internal crackdowns, preventing dangerous external information was also essential. At that time, foreign information was mainly in the form of publications and mainly in Chinese, English, and Japanese. Among them, Chinese publications typically emanated from Hong Kong, where various forces were mixed. Because both are Chinese and located in a place where good and bad people co-exist, Hong Kong publications became the main target of strict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imports. On the other hand, because Taiwan's internal printing capacity still needed improvement had to vigorously promote the Mandarin Movement, Hong Kong publications were also the source of the largest number of imported publications. This contradiction, both dangerous and in demand, was the unique feature of Hong Kong publications during Taiwan's martial law period.

* Guo-Sian Lin is Associate Professor in the Graduate Institute of Taiwan History at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E-mail: yesfruity@gmail.com.

Among all foreign publications, Hong Kong's were the only ones where party and government propaganda agencies were able to deeply intervene in, foster, and even produce overseas opinions, importing them back into Taiwan through the regulatory system so as to influence Taiwan. This does not to ignore the influence of the local Hong Kong market. Judging from their actual distribution strategies and speech guidelines, its newspapers have always targeted not only Hong Kong, but also Chinese people at home and abroad, importing them into Taiwan through the Overseas Chinese Newspaper and Periodical license. This system is a key means of survival for many newspapers, and therefore their intention to express their opinions on Taiwan is very strong. Conversely, when importing these publications, Taiwan has sought to influence public opinion, co-opting, issuing warnings, suspending distribution, or banning imports. Considered within the context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s history of regulating and importing foreign publications in the 1950s or within the context of government propaganda, the cross-area communication of Hong Kong publications offers a uniquely significant significance that has previously been largely unexamined.

Based on this understanding, the basic questions of this article are as follows. Starting with the overseas Chinese publication *Newsdom*, what political perspectives did these Hong Kong publications, which were allowed to be imported into Taiwan, possess that surpassed those of the average Taiwanese media, offering Taiwanese a glimpse into a limited outside world? What literary strategies differentiated them from Taiwanese media and made them particularly appealing to the public? Are there any issues that automatically silences these Hong Kong media outlets, which were allowed to be imported into Taiwan, and thus limited their expression?

This paper uses government archives, memoirs of relevant people, and a large amount of content from *Newsdom* to analyze that outlets characteristics

and presents the following three findings. First, *Newsdom* employed voyeuristic and close-up profiling to expose corruption cases, bridging the gap between entertaining writing and politics and justice. Using a commercially viable writing strategy of contextualization, *Newsdom* vividly depicted the carefree lifestyle of high-ranking officials during the chaotic early 1950s. This contextualization approach gave Taiwanese readers a unique perspective, offering a glimpse into the inside story of various political issues and enhancing the readability of overseas media. The ROC government did not welcome so-called inside magazines that dug up dirt on government officials. The fact that *Newsdom* was able to be imported continuously due to its careful control of its text and scale was not only a deliberate tolerance by the authorities as mentioned above, but also demonstrated adherence to the anti-communist stance.

Second, the publication capitalized on Hong Kong's cultural advantages, via its far superior filmmaking environment compared to Taiwan, by focusing on the development of Hong Kong films and Taiwan's film policies. *Newsdom* advocated that Hong Kong films should take an anti-communist approach, and that Taiwan should support this with its policies.

Third, *Newsdom*'s handling of the president's third term and the Lei Zhen case revealed limitations of the overseas media. Accustomed to speculating on various cabinet appointments and even the vice-presidential nominee, *Newsdom* remained silent when faced with the issue of the president's third term in 1960. Regarding the crucial political case of Lei Zhen, despite its initial silence, the publication later went on to explain its commitment to defending freedom of the press and speech. Therefore, the reading experience that *Newsdom* brought to Taiwan was not only the situational writing style of a tabloid, but also a hint of the persistence of intellectuals or journalists. This persistence may have exceeded the expectations of the government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when it imported the journal.

Finally, perhaps we should consider what constitutes Hong Kong media. Hong Kong-based and in Hong Kong have different meanings. Whether it is *Newsdom* itself or the ROC government's import policy, neither emphasizes Hong Kong-based content. Both sides exploited the unique significance of in Hong Kong to diversify Taiwan's discourse. I believe that utilizing, fostering, and even producing cultural products in Hong Kong was a key cultural strategy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government in the 1950s, alongside its efforts to ban books and to craft official discourse domestically. This viewpoint overturns the previous understanding that martial law was simply about suppressing speech or unilaterally producing official propaganda. Instead, it was the ROC government's strategic use and import of foreign information. On the other hand, Hong Kong was not just a U.S. cultural Cold War stronghold in Asia; the ROC government actually exercised considerable control over the processing of Hong Kong publications in Taiwan. Hong Kong's various influences on postwar Taiwan remain unexplored. For an industry that is primarily entertainment, a political solution was proposed. *Newsdom*'s integration of national policy into film and television dramas is a clear example of the publication's ability to navigate the boundaries between entertainment and serious issues as well as a crucial factor in its recognition by the authorities and its continued success in Taiwan.

**Keywords:** cultural Cold War, speech control, *Newsdom*, cross-area communication, overseas Chinese magazines